证券代码:000820 股票简称:*ST节能 公告编号:2021-030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近期,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节能、证券代码:000820)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现就股价异动情况做如下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1、公司全资子公司破产重整不确定性的风险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已裁定批准《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院")重整程序,详见南京中院于2021年4月22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披露的《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公告》。江苏院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重整计划草案虽获得南京中院批准但未能得到执行,南京中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江苏院破产。

2、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相关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自2017年末发生流动性困难,出现债务逾期,职工薪酬不能按时支付,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处于停滞状态,业务规模大幅萎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中院已批准江苏院重整计划,但仍存在未能得到执行而重整失败的风险。若重整失败,江苏院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江苏院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失去对江苏院的控制权,又因为江苏院是公司唯一经营实体,将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控股股东业绩承诺补偿尚未完成的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院2016年至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累计未达到公司控股股东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承诺的盈利数 120,000 万元。

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时神雾集团通过重大资产获得公司349,410,462股,该股份已全部被质押和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截至目前神雾集团不具备以股份履行业绩补偿承诺的条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神雾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已累计被司法拍卖和划转76,810,462股。神雾集团持有的公司其他股份仍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股权不稳定,可能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和生产经营及管理造成影响。

4、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神雾集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12.49亿元,截至目前尚有12.24亿元尚未归还公司。

5、违规担保的风险

公司存在2.195亿元的未经审议程序的对外担保,截至目前违规担保尚未解除。

6、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04),预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37,500万元至-21,500万元,营业收入为165万元至215万元、预计2020年度期末净资产为-249,214.81万元至-233,214.81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4.3.1条第(一)、(二)项规定以及过渡期安排,公司股票在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后,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不会被暂停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投资。

7、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的风险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2020年11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19日、1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节能、证券代码:000820)2021年4月20日、21日、2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4.3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南京中院已裁定批准《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江苏院重整程序,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2、近期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中院已批准江苏院重整计划,但仍存在未能得到执行而重整失败的风险。若重整失败,江苏院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江苏院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失去对江苏院的控制权,又因为江苏院是公司唯一经营实体,将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2020年11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19日、1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

3、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1-026),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人民币,2020年度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情况与快报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4.3.1条第(一)、(二)项规定以及过渡期安排,公司股票在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后,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不会被暂停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投资。

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后,因《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4.3.1条规定的下列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4.3.11条规定,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后,仍触及上述任一情形的,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ST节能 公告编号:2021-029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已裁定批准《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院")重整程序。

2、江苏院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重整计划草案虽获得法院批准但未能得到执行,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江苏院破产。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节能"、"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全资子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南京中院已于2020年12月31日正式裁定受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院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江苏三法律师事务所为公司重整期间管理人。公司于2021年1月8日、2月25日、3月19日、3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1-014、2021-020、2021-022)。江苏院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2月23日下午14:30通过网络会议形式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召开,具体内容及进展情况详见上述公告。

根据《破产法》第八十四条的规定,江苏院重整计划草案经会议分组表决,普通债权组、税务债权组、有财产担保债权组及出资人组均已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江苏院重整计划即为通过。管理人已依据《破产法》第八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向南京中院提出批准重整计划的申请。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院于2021年4月22日收到了南京中院的《民事裁定书》((2020)苏01破49号之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

2021年3月26日,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管理人向本院提出申请,称债权人会议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了分组表决,并设出资人组进行了表决。因各表决组均已通过重整计划草案,请求本院批准重整计划。

本院认为,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已经债权人会议分组表决通过,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已经出资人会议表决通过,经本院审查符合法律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六条第二款之规定,裁定如下:

一、批准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二、终止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二、南京中院批准江苏院重整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南京中院裁定批准《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后,江苏院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江苏院负责执行重整计划,江苏院管理人负责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根据重整计划的债权分类、调整及清偿方案,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及经营方案,江苏院清偿债务等执行重整计划的行为将可能对江苏院2021年度的净利润、2021年末的净资产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对公司2021年度的净利润、2021年末的净资产产生一定影响。具体数据以经审计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数据为准。

三、风险提示

1、如果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江苏院及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江苏院和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若重整失败,江苏院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江苏院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失去对江苏院的控制权,又因为江苏院是公司唯一经营实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3.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可能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2、江苏院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重整计划草案虽获得法院批准但未能得到执行,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江苏院破产。

3、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已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该立案调查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2020年11月19日和2020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4.5.1的有关规定,如公司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将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2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44,297,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25%。本次股份质押后,傲农投资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35,631,995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55.5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12%。

●截至2021年4月20日,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有林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材先生、傅心锋先生、张明浪先生、郭庆辉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96,858,395股,占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的58.5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21%。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傲农投资关于办理股份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傲农投资	是	1,050	否	否	2021年4月20日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4.30%	1.56%	生产经营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吴有材为吴有林的弟弟,傅心锋、张明浪为吴有林的姐夫,郭庆辉为吴有林的妹夫,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与吴有林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材先生、傅心锋先生、张明浪先生、郭庆辉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截至2021年4月20日,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傲农投资	244,297,520	36.25	125,131,995	135,631,995	55.52	20.12	11,310,495	0	1,689,505	0
吴有林	88,119,437	13.07	59,285,500	59,285,500	67.28	8.80	0	0	6,500,000	0
吴有材	3,176,029	0.47	1,940,900	1,940,900	61.11	0.29	0	0	0	0
傅心锋	156,000	0.02	0	0	0.00	0.00	0	0	156,000	0
张明浪	123,500	0.02	0	0	0.00	0.00	0	0	123,500	0
郭庆辉	123,500	0.02	0	0	0.00	0.00	0	0	123,500	0
合计	335,995,986	49.85	186,358,395	196,858,395	58.59	29.21	11,310,495	0	8,592,505	0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2021年4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有林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材先生、傅心锋先生、张明浪先生、郭庆辉先生合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1、傲农投资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9,721,5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6.26%,占公司总股本的5.89%,对应融资余额为21,800万元;傲农投资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9,8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01%,占公司总股本的1.45%,对应融资余额为4,900万元。

吴有林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50,285,5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7.07%,占公司总股本的7.46%,对应融资余额为27,672.07万元;吴有林先生无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

吴有材先生质押股份数量为1,940,900股,均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1.11%,占公司总股本的0.29%,对应融资余额为75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傲农投资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支付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2、傲农投资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控股股东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3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1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10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0日

至2021年5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与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2.01-2.10)、3至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2.01-2.10)、3至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3、4、6、7、8、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吴有林及其一致行动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63	傲农生物	2021/4/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及地点

请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于2021年5月7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登记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10号楼12层

邮编:361008 联系人:魏晓宇、邱涵

联系电话:0592-2596536 传真:0592-5362538

(二)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2)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明材料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需附上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须携带原件。信函及传真请确保于2021年5月7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或传真件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和联系电话,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4)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1。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晓宇、邱涵

电话:0592-2596536 传真:0592-5362538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10号楼12层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于2021年5月10日下午13:30-14:00到公司会议地点签到。

(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股东在与会前仔细阅读。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与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7	上市地点			
2.0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9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2021-053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08号中粮置地广场 9 层北区精进轩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9,053,15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43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赵笠钧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副董事长张蕾,董事杜硕,独立董事刘胜军、杨波、沈薇薇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王少良、魏军锋、苏峰峰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张蕾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1,255	99.9991	0	0.0000	1,900	0.0009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1,255	99.9991	0	0.0000	1,900	0.0009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1,255	99.9991	1,700	0.0007	200	0.0002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1,255	99.9991	1,700	0.0007	200	0.0002

5、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1,255	99.9991	1,700	0.0007	200	0.0002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28,755	99.9888	24,100	0.0110	3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使用的金融债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1,255	99.9991	1,700	0.0007	200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1,255	99.9991	1,700	0.0007	200	0.0002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28,955	99.9889	24,000	0.0109	200	0.0002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2,855	99.9998	100	0.0000	200	0.0002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投资运营类业务授权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51,255	99.9991	1,700	0.0007	200	0.0002

1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28,955	99.9889	24,000	0.0109	200	0.0002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025,255	99.9872	27,700	0.0126	200	0.00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6,959,307	99.8563	24,100	0.1419	300	0.0018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使用的金融债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6,981,807	99.9888	1,700	0.0100	200	0.0012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16,981,807	99.9888	1,700	0.0100	200	0.0012
4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6,959,507	99.8575	24,000	0.1413	200	0.0012
5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6,983,407	99.9982	100	0.0005	200	0.0013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投资运营类业务授权额度的议案	16,981,807	99.9888	1,700	0.0100	200	0.0012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959,507	99.8575	24,000	0.1413	200	0.0012
8	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6,955,807	99.8357	27,700	0.1630	200	0.001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共审议十三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

律师:翁文涛、裴思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大会有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1-033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水亭西路2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4,460,6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767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NINA YANTI MIAO(缪妍缇)女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缪妍缇女士(代)出席;副总经理王务超先生、财务总监黄宁泉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58,115	99.9989	2,560	0.001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董事2021年度薪酬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807,675	99.9310	21,960	0.069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监事2021年度薪酬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438,715	99.9906	21,960	0.009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1,407,075	99.9918	2,560	0.0082	0	0.0000
7	《关于董事2021年度薪酬事项的议案》	31,387,675	99.9300	21,960	0.0700	0	0.0000
8	《关于监事2021年度薪酬事项的议案》	31,387,675	99.9300	21,960	0.0700	0	0.0000
9	《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1,387,675	99.9300	21,960	0.0700	0	0.0000
10	《关于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1,387,675	99.9300	21,960	0.0700	0	0.0000
1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1,387,675	99.9300	21,960	0.0700	0	0.0000
12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1,387,675	99.9300	21,960	0.0700	0	0.0000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1,387,675	99.9300	21,960	0.07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11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议案12、13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议案7关联股东NINA YANTI MIAO女士、徐涛先生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浚哲、孙煜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21-019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暨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10:00-11:30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中小投资者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12: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bod.yh@yonghui.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永辉超市2020年年度报告》、《永辉超市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公司2020年和2021年第一季度的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1年4月30日10:00-11:30召开业绩说明会,针对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将以视频直播+中小投资者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微信搜索关注"上证路演中心"公众号两种渠道观看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2、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中小投资者网络文字互动

3、网络互动地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微信搜索关注"上证路演中心"公众号

三、参会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张轩松先生、CEO李国先生、CFO兼财务总监吴莉敏女士、董事会秘书张经仪先生,相关部门工作人员。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为提高交流效率,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29日12: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至公司邮箱(bod.yh@yonghui.cn),邮件标题注明"601933业绩说明会",公司将于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通过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微信搜索关注"上证路演中心"公众号,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乐峰、黄晓枫

联系电话:0591-83962802/0591-83787308

邮箱:bod.yh@yonghui.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或微信搜索关注"上证路演中心"公众号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1-007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2021年5月7日下午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r@cnhqt.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类型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将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公司决定于2021年5月10日上午10:00-11:00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召开2020年度网络业绩说明会,解答投资者疑问,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及现金分红情况。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1年5月10日上午10:00-11:00

2、召开方式:网络文字在线互动方式

3、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1、总裁钱帆先生;

2、财务总监王军先生;

3、董事会秘书熊建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1年5月10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http://sns.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投资者可以在2021年5月7日下午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r@cnhqt.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熊建华 戴蓉

电话:0577-67998807

传真:0577-67350516

E-mail:ir@cnhq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 "上证e访谈"(http://sns.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附件:投资者关于2020年度网络现金分红说明会的问题征表

附件:

投资者关于2020年度网络业绩说明会的问题征询表

投资者姓名/名称	
A股账户	
联系电话	
具体问题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1—02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一、主要经营情况

1.按业务类型统计

业务类型		2021年1-3月		本年累计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减
工程承包		853	3713.117	853	3713.117	20.93%
其中	铁路	147	569.972	147	569.972	7.48%
	公路	95	538.665	95	538.665	28.10%
	其他	611	2604.480	611	2604.480	22.88%
勘察设计咨询		1874	100.116	1874	100.116	25.87%
工业制造		不适用	44.408	不适用	44.408	134.65%
房地产开发		不适用	276.723	不适用	276.723	252.33%
物流与物资贸易		不适用	394.670	不适用	394.670	211.65%
其他业务		不适用	60.163	不适用	60.163	113.98%
合计		–	4589.197	–	4589.197	34.89%

2.按地区分布统计

地区分布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减
境内	4223.288	43.94%
境外	365.909	–21.82%
合计	4589.197	34.89%

房地产板块本期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2021年1–3月	本年累计	
		面积/金额	面积/金额	同比增减
新增房地产储备(万m2)	规划总建筑面积	234.44	234.44	–32.68%
	权益规划总建筑面积	122.41	122.41	–56.66%
	建设用地面积	56.27	56.27	–41.28%
	权益建设用地面积	36.37	36.37	–42.80%
开工面积(万m2)		224.47	224.47	157.86%
竣工面积(万m2)		45.43	45.43	242.87%
签约销售面积(万m2)		169.78	169.78	113.99%
签约销售金额(亿元人民币)		276.723	276.723	252.33%

注:

1.房地产业务的"新签合同额"为签约销售合同额。

2.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

二、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21-046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期六"或"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292号,以下简称"《通知书》")。公司收到《通知书》后,已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就《通知书》所提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回复及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针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进一步研究分析,并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稿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1-054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中炭新材料100%股权和朝阳东锆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佰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利新能源")以现金收购焦作市中州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炭新材料")100%股权;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国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国钛")以现金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朝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东锆")100%股权。以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中炭新材料和朝阳东锆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佰利新能源拥有中炭新材料100%股权,中炭新材料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国钛拥有朝阳东锆100%股权,朝阳东锆仍为公司下属子公司。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A股代码:601166 A股简称:兴业银行 编号:临2021-011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360032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1、兴业优2、兴业优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二级资本债券赎回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的10年期二级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于2016年4月20日刊发了《关于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全额赎回本期债券。

近期,公司已行使赎回权,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